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美人恩》

13位ISBN编号:9787537825337

10位ISBN编号:7537825335

出版时间:2004-03

出版社:北岳文艺出版社

作者:张恨水

页数:19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内容概要

这饭馆子,前面是席篷,一面摆了一张破桌子,一只托盆,堆了些油条烧饼之类。这边挂了一只鸟笼,用蓝布将笼子包围了。进了篷子,便是店堂,一边安着炉灶,一边放了几副座头,在座头一边,有一堆黄土墙,挖着一个门框,并没有门,只是垂着半截灰布帘子罢了。可是门框上贴了一个红字条,写着雅座二字。王孙引他走进屋子去,两个人都是一怔,原来这里坐着一个穿灰布旗袍,头垂发辫的女郎,在那纸糊窗下打毛绳东西呢。她虽是个乡下人,脸上不施脂粉,然而灵活的眼珠,雪白的牙齿,见人自也露出几分水秀。她猛然看到一个大兵进来,好像有些吃惊的样子,王孙却笑着向她挥挥手道:"不要紧,这是我的朋友。你告诉你父亲,给我们预备三个菜、一碗汤、一大壶酒。"那女郎笑道:"王先生,你也喝酒吗?"王孙道:"来了好朋友了。怎能够不痛快喝上两盅呢?"那女郎笑着去了。王、洪二人坐下,先喝着茶。王孙不等士毅开口,便道:"我为什么来到此地呢?完全是常青刺激的呀。她把我以前和她恋爱的情形,完

全告诉了陈东海。他这一碗陈醋的酸味,无可发泄,就暗告地方当局,说我是拆白党,把我逮捕了。 但是我并没什么拆白的事情,可以找出来。当局自知理屈,关了我十几天就把我放了。那时,全杨柳 歌舞团的人,眼见我受这不白之冤,并没有一个人保过我。柳岸想得着陈东海物质上的帮助,更是不 管。我释放出来以后,再也不想和那班狗男女混了,就托朋友,另找出路。一个朋友向我开玩笑,说 是这个乡村小学要请一位教员,教音乐、体育、手工三样。每月的薪水只有十五块钱,问我干是不干 。我当时急于要换一个环境,就慨然答应了。朋友还不肯信,我去催他好几回,他才把我介绍到这里 来。乡下的生活程度是很低,每月只吃四五块钱的伙食,已经是天下第一号的费用了。剩下的十块钱 ,我竟没有法子用了它。因为这里用不着穿西服,没有大菜馆、戏院,也没有汽车、马车,也没有上 等澡堂、理发馆。出了村庄,就和大自然接近,大自然是用不着拿钱去买的。我现在除了教书,就是 看书来消遣。六点钟起来,亮灯便睡觉,什么不想,什么烦恼也没有,我愿在这教一辈子书,不走开 了。"士毅笑道:"你这刺激受得不小,心里十分恨着常青吗?"王孙道:"不,我很感谢她。不是 她那样刺激我一下,我一辈子不会做人,不过是有闲阶级一种娱乐品而已。我有今天,都是美人之... ... "这句话不曾说完,那个女郎正端了酒菜进来,低着头,抿着嘴微笑。她去了,士毅叹口气道:" 男子总是这样的,受了女人之害,总是说厌女人、恨女人,等到女人给他献殷勤的时候,他又少不得 女人了。我这一生,大概是和女人无缘了。我们军长说了,等到不打仗了,带我们到沙套子里开垦去 ,这个我非常赞成,我愿意和这繁华都市,永不相见呢。"王孙道:"这样子说,洪老总,你是恨小 南到了极点的了。 " 士毅道: " 不,我和你一样,十二分地感激她,没有她刺激我,我只晓得做一生 的懦夫,做一生的寄生虫,有什么用?经她处处逼迫着我,我才做了一个汉子。现在我替国家当兵, 你替国家教孩子,我们都是一样的自食其力,总不愧为中国国民。凭这一点,我要感谢美人恩,还恨 她作甚?来!我们喝个痛快。"说着,举起杯子来,咕嘟一声,喝完了那杯酒。王孙陪着喝干了一杯 , 笑道:"像小南这样的, 不害人, 也要害自己:我看得多了....."说时, 那酒饭馆里的女郎, 正向 屋子里送菜。王孙接着道:"不过天下事不见得一样,美女有坏人,也有好人,三姑娘,你认为怎样 ?"王孙看了看她,又道:"今天你怎么自己送菜?伙计走了吗?"三姑娘道:"没有走。哦!走了 "王孙道:"我们来的时候,吓了你

一跳罢?"三姑娘笑道:"我为什么那样胆小?因为这屋子里暖和一点,所以我在这里作活,大兵也是人,我怕什么?"说着,一笑走了。士毅道:"王先生,你在这个地方,又撒下相思种子了吗?"王孙摇了头,不住地笑,他只管向窗外面望了去,搭讪着道:"呵!这样冷的天,怎么把鸟笼子挂在屋子外面?鸟不冻死了吗?"说着,跑出去,将那鸟笼子提了进来。掀开包围鸟笼子的蓝布一看,一只小小的竹林鸟,缩在笼底下不动了。它身上的羽毛,依然深紫翠蓝,间杂得非常之美丽。但是它眼睛已经闭住,一点不会动了。王孙捧了鸟笼,大吃一惊,叫道:"呀!常青死了!"士毅笑道:"你说不恨她,为什么又咒她"?王孙道:"我并非咒她。我常常这样想,这只美丽的小鸟关在笼子里,虽是吃也好、住也好,但是太不自由,这很像常青,于今它死了。常青在陈四爷那幢小楼房里关闭着,恐怕也和小鸟差不多罢。"他放下鸟笼,默然地坐下,斟了一杯酒喝着。士毅点点头道:"你虽是有点心理作用,然而我也相信你的话说得对。"于是也斟了一杯酒喝着。

两个人前嫌尽释,谈话谈得有趣,不知经过了多少时候,忽然呜啦啦一阵铜号声,士毅站了起来 道:"我们已经吹召集号了,就要站队开拔。今天在这里经过,遇到了你,我非常欢喜,再会罢。"

说着,伸手和王孙摇撼了几下,另外一只手,却拍了他的肩膀,笑道:"我起誓,永远不再上当了, 也希望你不要再上圈套。生活给我们的恩惠,固然很多,给我们的教训,也算不少吧?"他一面说着 ,一面向外走,表示那匆忙的样子。王孙赶着送了出来,他已走到路心,恰好一个女郎,提了一筐萝 卜经过,筐柄断了,撒了满地。士毅走得匆忙,踏扁了人家一个,很是过意不去。于是弯腰满地里捡 着萝卜,向人家筐子里送进去。抬起头来看时,那女郎比饭馆里的那个还美呢。她笑着说声谢谢,才 抱着筐子走去。士毅一回头,王孙和那个饭店女郎站在芦篷下面向他点头,于是彼此都笑了起来。站 了一站,他这才听到召集的军号,依然在吹着,只好赶快地走。心想,替人家捡萝卜,几乎误了队令 。王孙站在后面看着,笑道:"这是我一个好朋友,我们去送送他上路吧。"三姑娘笑着点了点头, 二人跟着走了去。他们一路情话,走得太慢,到了路口,士毅随着一营的军队,在平原无边的大道上 ,迎着太阳光,一程程地走远了。王孙望着平原中间,掀起一道尘头,直到那枯树围合的地平线上去 ,叹了口气道: " 不料他当了兵了。 " 三姑娘道: " 他原来不是当大兵的吗? " 王孙道: " 他和我一 样,是位文绉绉的先生。 " 三姑娘道: " 怎么和你一样呢? " 王孙想了一想,笑道: " 没有你,我不 肯在乡村小学当教员呀。"三姑娘瞅了他一眼,笑道:"哼!男人总是撒谎的。做先生的人,更撒谎 得厉害,刚才你不是说着,女人是害人的吗?"王孙道:"那不一定,女人不见得都一样呀。你…… "说着,他握了她的手,彼此都笑了。他们,又这样合拢了,将来少不得又有一番悲欢离合。但是那 一番悲欢离合是另一番事,这也就不必提了。此所以天下多事也,此所以言情小说屡出不穷也。

作者简介

书籍目录

精彩短评

1、好

还是好

- 2、我记得末尾一句话,大意是"男女情爱大多浑浑噩噩并纠缠不清,痴缠吵闹,红尘间事莫过如是",真是妙极
- 3、看过张恨水唯一的一本小说,风格很特别。
- 4、高一时读的,写得很好的
- 5、什么创造了金丝雀
- 6、前半部有点憋屈,不过看完以后觉得这本比《金粉世家》写的还要好呢。以后要推荐女儿看《金粉世家》,儿子则不妨看看《美人恩》,看看猪跑长长见识,免得用大好年华交学费去
- 7、缓缓的调子
- 8、我喜欢仗恨水这个名字。

真是好听,优柔美妙,略略的不切实际。

他笔下的男人都很懦弱。女人更加脆弱。没有安全感。依附着仅有的容颜和美丽生活。怀抱着对未来的朦胧幻想。贪心而又聪明。但是这些都不够。

所以他总是要狠狠的教训他们一下。

但是,他的故事真的很浅薄。

- 9、实在是太爱张恨水了
- 10、张恨水先生的一些创作手法,比如《春明外史》中从一个人物引出另一人人物,一个人物引出一个故事,是为了在连载中形成足够且均匀的戏剧冲突。这个手法是不符合今人的欣赏习惯的。但他的笔,确实非常细腻传神。美人恩中写情感、贫富、善恶,还夹杂冯玉祥练兵等社会的新闻脱化而来的真假背景。说是小说,看得出新闻,说是新闻,实在是小说。
- 11、火车三小时。搞定
- 12、这种灰色调的故事听着真是难过啊……
- 13、小南势力的嘴脸真让人不齿,洪士毅,常居士,余氏,王孙等人是各有优缺点,或许真实的人都 是这样的。
- 14、鸳鸯蝴蝶派里我认为最优秀的作家,这本书并不是他最出名的,就已经很能见出他的功力了。
- 15、最难消受美人恩,人大概不能妄生绮念,脚踏实地为上,结果倒是挺好的,也不必交代小南的结局,这是无关紧要的了,关键是洪士毅这懦弱书生明白了。。。。
- 16、人物太少了 故事范围好狭窄
- 17、最后10%的情节真是太牛逼了……这几年看小说看得最过瘾的果然还是民国故事会【这点水平
- 18、苦
- 19、名气不响但是绝对是经典!
- 20、不是很懂的书,很有故事情节。倒是挺喜欢看的
- 21、唉,他笔下的人,总是这样,穷也穷得难看,富也富得难看,拉拉杂杂不上不下,总是丢不开。 有时也蛮腻歪的,宁肯他丢掉那点儿教化于民,别那么讨好小报读者,索性痛痛快快让坏人得个好结 果,未必贪慕虚荣的就要这么不快活一辈子,她要钱,便得到了钱,做什么还总要滚着泪来要人?
- 22、张恨水的小说我就看过金粉世家和这个,所以没啥发言权,但就是他所有的小说都这样的渣结尾吗......
- 23、张恨水先生的小说总是这么美而不艳
- 24、张恨水作品中最不喜的一部,满江红倒是还好些。金粉世家的6年时间写成,果然最有分量。
- 25、由来士杰多含恨.最难消受美人恩
- 26、这本曾一度让我想起《痴人之爱》,养出来自己无法掌控的美丽和贪婪。
- 27、大学时候的事
- 28、真是本好看的书。跟一般的言情小说不一样,到底是张恨水呀。
- 29、讲的是北漂吧。。。。。写的真好,文字和人物我都很喜欢。文字奇美
- 30、比《夜深沉》轻松一点,士毅也总是自己和自己闹别扭,险些就糊涂半辈。人啊就是容易给自己

添烦恼,温饱便思淫欲,得了人家的身又妄想要人家的心。处处作比犹疑不定,热血上头马上又腿软打退堂鼓。epiphany真不是每个人都能体验到的,也因此就在这浮生俗世中继续无助漂流。

31、恩,我挺喜欢这个

32、跟夜深沉有些像。挺现实的,最精彩的还是描写人的心理,男主角在恋爱中的自欺欺人与受虐,女主角的堕落与现实性,都写得丝丝入扣,很能让人产生共鸣。男主角是一个北漂男,而近百年时间过去了,北漂的境遇,大都会里的人性,似乎并没有怎么改变。张恨水先生在描写人情和地方生活的笔划,确实是最让人喜欢的。当然,结局不好,可能是学了当时一些新文学吧,事实上他不知道,他的作品,比很多新文学要更有生命力,更耐读。

33、像是"夜深沉"的唯利是圖男女版。三星半。

34、(T)

- 35、张恨水的书除了金粉世家都是一个模式吗我晕。这些书看下来女主角真是只有冷清秋一人有独立 人格
- 36、总算作者对对主人公们还有怜悯之心--
- 37、心理描写是最大的亮点
- 38、看书名以为是美人的恩情之类的,看了一大半发现没有啥美人的恩情,却有一只漂亮的白眼狼。 原来美人的恩情,就是爱着她的人在经历了她的绝情和凉薄后的幡然醒悟。

精彩书评

1、不得不说情爱真的千百年不变的重复上演同样的内容把每个人的感情变成影片 又和电视里放的有 什么区别我们的感情一直没有变所以我来给改编出个泡沫剧吧 一部现代味道十足的冗长泡沫剧女孩可 以不是那个为了生活所迫捡媒核的姑娘 毕竟这个年代你不是记者会有几个人关心这样的人 就暂定个 半死不活饭店的服务员吧还是一个不像样的家庭一个没文化且见钱眼开的妈和下肢瘫痪的爹男1号的 也别是慈善的 整个不信佛的小个体 承包个场地修个摩托 卖个零件这样我们的故事就可以继续了男1号 吃饭看上了 女猪脚有事没事的揩揩油 女的也从中捞点小好处如何勾搭上女主角她干哥哥咧?那就让 咱们的男1号带着去几次夜店 嗨疲嗨疲女生被纸醉金迷的物质生活所吸引 不挣钱还受气的端盘子算什 么 夜店里陪酒一杯千万的好处就进了腰包 虽然我不忍心 但为了剧情的发展我还是狠心的让小姑娘把 咱男一号骗了个精光 (话说回来 男1号能有几个钱 要么是有个悍妇把手着的猥琐丈夫 要么是让人看不 上的外来包工头 小钱有几个 无地位的窝囊男人 是被女人骗了都不敢) 变成夜店小妞的姑娘和店里的 小伙小姑娘们相互攀比这来 我们的男2号就此上场 在夜店里有干哥哥的保护 也算是合情合理小姑娘那 是越干越好啊 在圈子里也是越来越有名 那物质也就根本不是咱男1号供得起的 还没法买得起奔驰小跑 的姑娘 买个A6 啥香奈儿5号6号的也喷喷 也给自己镀镀金这样的花花世界里 这样有钱就能把上的女人 想揩油的暴发户和非暴发户也越来越多 (男人嘛 那个不是这样 不论是夜店还是50年前的艺术团 又有 谁能真的看上那里的姑娘 如果不是真的被她的年轻漂亮所吸引 又会是什么 从来都不会看得起 看得上 这样的女人 这样的女人对男人 只是玩玩)接下来我们的男3号登场了一个几百万的大土包(几百万现 在还是少了点吧) 放在现代 那基本上就是曾经不是干正经事出身 富家那么个大老爷么 如果让我选 那 他一定是带个狗链一样粗的金灿灿项链 接个手机都老大声的喊 膀大腰圆加上"豪肚油肚"一个非龙 即虎的快退色纹身 (跑题了回去哈)着暴发户3号男主角 就盯上咱物质小妞 那小姑娘有什么不干的啊 反正是花你的钱让我过舒坦 可以的话 几集换个手机 天天上场扫荡 从LV的包到奔驰小跑 夜店 谁还去 啊 找个顺眼的小区 当个金屋藏娇的人 不和咱暴发户3号呆着你侬我侬就约个姐妹SPA一下再来个美容 2、这是我最喜欢的张恨水小说之一。书中的人物刻画得太好,每一个换转目光,每一下细微动作, 都十足地表现了人物的个性,这是张恨水小说的特点,在这部小说里,达到了极至。常小南是个长得 漂亮的浅薄女子,这不是什么新题材,但是这本书就能清晰地勾画出她的音容笑貌,让你眼看着她一 点一滴地慢慢走向堕落。其实,她不过是个脑袋不大灵光,本性不大善良的女孩子,并不比普通人差 到哪去,如果不是长得美,如果不是生在那个黑白颠倒的年代,她恐怕会简简单单过一生。这其实是 很悲哀的,如果她真的跟了洪士毅,未尝不会张扬性格里善良的一面,而变成跟她父母都不一样的, 正经人。只不过这大概永远不会发生,洪士毅一开始也只是想玩弄她,见到她的青春和美丽之后才意 识到自己会糟蹋她一辈子,等到那之后再小心侍奉她已经晚了,璞玉已经出山,她的美丽已经让世人 所见。还有,最经典的一段,是书里一开头描写洪士毅又穷又饿的一段。那种无望地寻寻觅觅,真实 得让我这个基本上没吃过什么大苦的人都能产生共鸣。太真实了。

3、前段时间我才看这本书,感觉感触挺深的,这本小说以故事主角小南的变化为主线,从一个天真无邪的小姑娘,沦落为交际花,富家大少的姨太太。在这个过程中男主角洪士毅不断的在改变着自己以求能够配得上她,因为小南穷没文化,只要给她一点点好处她就听他的话,他对她或许从一开始只是觉得她好驾驭,能够让他有一种心灵上的寄托,到后来她有自己的想法,他才随着脚步改变,后来她变得势利,靠着自己的美貌吃饭,对他无情无义,他很气愤,以至于后来忍无可忍提着菜刀到她家去行凶,即使是这样他对她还是不死心,依然做着毫无意义的事,有时候看到这里我会很愤怒,可是当看完时我觉得这是人成长要经历的事,每个人都是这样,当你经历了社会上的人情冷暖,你就会成长,就会变得比以前更优秀,在这个过程中或许你会很苦,可到最后是甜的,事情改变人,而不是人改变事情。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